



SAHWEN DE YUE DU HE XI ZUO

散文的阅读和写作

朱金顺 龚肇兰编写

04.3



散文的阅读和写作

SANWENDEYUEDUHEXIZUO

朱金顺 龚肇兰编写

新蕾出版社

散文的阅读和习作

朱金顺 编写
袁肇兰

*

新蕾出版社出版
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天津市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 5.375 插页1 字数103,000

1980年10月第1版

1980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75,000

统一书号：R7213·21 定价：0.42元

内 容 说 明

本书选了二十四篇著名作家的优秀散文，依照内容分为五组；在每组后，编写者加一段分析、评介文字，以帮助读者理解和学习写散文的门径。编写得简洁，深入浅出，较系统地介绍了散文的写作知识。适合初中学生和业余写作者阅读。

致少年读者

开宗明义，先说我们为什么要编写这本书？我们的目的，是要为少年读者提供一本课外读物，为大家学习写作，选编一个借鉴的读本。学习写作，并没有什么诀窍和捷径，老老实实的办法，就是多读和练习。如果少年读者们能从这本小书的阅读中，受到一些启发，那就是我们最大的愉快了。

书名叫做《散文的阅读和习作》，那么，什么是散文呢？

在我国古时候，凡有韵的文章，如诗、词、曲、赋之类，叫做韵文；而没有韵的文章，则统统称之为散文。那时，散文包括的范围真是广极了。现在我们说的散文，已经不是这个意思，而是指文学作品的一种，一个很为重要的品种。但要给它下一个定义也并不容易，如果按照老作家冰心的话说，则是：“它不是诗词，不是小说，不是歌曲，不是戏剧，不是洋洋数万言的充满了数字的报告……”（《关于散文》）我们按这个意思看，散文的范围依然包括得很宽，可以说是内容丰富、题材广泛、形式灵活、品类繁多，并且，篇幅一般是较为短小的。

用散文这种形式，我们可以记人、叙事、写景、咏物；

也可以议论或抒情。散文的领域是海阔天空的。拿我们在课堂上学过的文章为例，就很容易明白了。比如鲁迅的《藤野先生》，作者记写了藤野先生的事迹和他的高贵品质，是一篇写人的优秀散文。吴伯箫的《记一辆纺车》，则是叙事的散文，作者叙述了当年在延安大生产运动中的战斗生活。巴金的《海上的日出》，主要篇幅用来写景；茅盾的《白杨礼赞》，则用以咏物，通过咏物来抒情。通过这些课堂上学过的散文，也许能帮助我们认识和把握散文的特征吧。

看了我们这本书的书名，也许有些少年读者会说：“哎哟！还叫我们写散文哪？”意思是：散文嘛，只有那些大作家才会写，我们这些中学生写得了吗？其实，散文并不神秘，少年读者完全能够写出很好的散文来。我们接触过一些少年的作文，那些富于形象的、饱含感情的短小记叙文，有不少就是很好的散文。它往往内容真切、感情饱满，富于感染力，常常是一般成年人也写不出来的。这种文章，也许技巧还不够纯熟，文字还不够老练；但少年作者有丰富的生活，有深切的感受和炽热的感情，这是他们能够写好的根本原因。

本书所编选的优秀散文，主要是给少年读者学习写作时作为借鉴，并不是要大家依样画葫芦地去写散文。少年读者们如果能对各篇优秀散文多加揣摩，我们想，对于提高自己的写作水平，是会有些帮助的。

最后，对本书的体例稍加说明。

全书共选了二十四篇优秀散文。每篇散文之后，写了一点分析的文字，算是对大家阅读时的提示。这些分析，并不是面面俱到地阐述；而是突出重点，多从文章写作的方法和

技巧落笔，目的是要帮助少年读者领会写散文的门径。

依照文章记写的对象和方法，分为五组。每组文章之后，我们还写了“编者的话”。这是从一组文章（也包括一些没有入选的同类文章）中，概括出来的写作方法，这就是我们常说的写作知识了。写作知识不能离开写作实践，这如同游泳的理论不能离开水一样。但是，我们这里只有作家的文章，却没有少年读者的文章，这不免给讲解知识带来了局限性。希望大家结合自己的写作实际来读，而不要当成了散文作品的分析和欣赏看。

这些选文中，包括了一部分“五四”以来的优秀散文。它们多是现代文学史上的名篇，无论是思想内容或写作技巧，都有值得少年读者学习、借鉴的地方。但是，毕竟是几十年前的作品了，从思想到文字，今天看来不免有个别不妥或不够规范的地方。对于这些作品，我们都没做文字上的改动，保留了历史的原貌。我们认为，文学作品的产生，是一个历史现象，我们也只能用历史唯物主义的态度对待它。对于个别今天看来不妥当的地方，只要历史地去看，那是不难理解的；而且瑕不掩瑜，那并不能掩盖名作的光彩！

鲁迅先生曾有这样两句诗：

“我有一言应记取，

文章得失不由天。”

要写好文章，全靠自己的努力，必须多读多写，其他途径是没有的。少年读者们，如果你能下苦功练习作文，那么本书提供的优秀散文和知识，就会有些用处。所以，我们愿以鲁迅先生的诗句与少年读者们共勉！

目 录



致少年读者..... (1)

背影.....朱自清 (1)

阿长与《山海经》.....鲁 迅 (6)

山地回忆.....孙 犁 (14)

香山红叶.....杨 朔 (24)

手册.....林 遐 (30)

九个炊事员.....谢方祠 (38)

编者的话 (一)..... (46)

落花生.....许地山 (53)

菜园小记.....吴伯箫 (56)

加尔东尼市场.....朱自清 (63)

“面人郎”访问记.....冰 心 (67)

腊八粥.....冰 心 (75)

樱花开放.....碧 野 (79)

编者的话 (二) (86)

繁星 巴 金 (93)

日出 刘白羽 (96)

雨中登泰山 李健吾 (102)

广州抒情 碧 野 (111)

编者的话 (三) (117)

石榴 郭沫若 (122)

八只小猫 菡 子 (125)

荔枝蜜 杨 朔 (128)

访鲁迅故居 郭 风 (134)

编者的话 (四) (138)

野草 夏 衍 (142)

养花 老 舍 (145)

菱角的喜剧 秦 牧 (149)

生命的三分之一 邓 拓 (154)

编者的话 (五) (158)

编后记 (164)



背 影

朱自清

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，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。那年冬天，祖母死了，父亲的差使也交卸了，正是祸不单行的日子，我从北京到徐州，打算跟着父亲奔丧回家。到徐州见着父亲，看见满院狼藉的东西，又想起祖母，不禁簌簌地流下眼泪。父亲说，“事已如此，不必难过，好在天无绝人之路！”

回家变卖典质，父亲还了亏空；又借钱办了丧事。这些日子，家中光景很是惨淡，一半为了丧事，一半为了父亲赋闲。丧事完毕，父亲要到南京谋事，我也要回北京念书，我们便同行。

到南京时，有朋友约去游逛，勾留了一日；第二日上午便须渡江到浦口，下午上车北去。父亲因为事忙，本已说定不送我，叫旅馆里一个熟识的茶房陪我同去。他再三嘱咐茶房，甚是仔细。但他终于不放心，怕茶房不妥帖；颇躊躇了一会。其实我那年已二十岁，北京已来往过两三次，是没有甚么要紧的了。他踌躇了一会，终于决定还是自己送我去。我两三回劝他不必去；他只说，“不要紧，他们去不好！”

我们过了江，进了车站。我买票，他忙着照看行李。行

李太多了，得向脚夫行些小费，才可过去。他便又忙着和他们讲价钱。我那时真是聪明过分，总觉他说话不大漂亮，非自己插嘴不可。但他终于讲定了价钱；就送我上车。他给我拣定了靠车门的一张椅子；我将他给我做的紫毛大衣铺好坐位。他嘱我路上小心，夜里要警醒些，不要受凉。又嘱托茶房好好照应我。我心里暗笑他的迂；他们只认得钱，托他们直是白托！而且我这样大年纪的人，难道还不能料理自己么？唉，我现在想想，那时真是太聪明了！

我说道，“爸爸，你走吧。”他望车外看了看，说，“我买几个橘子去。你就在此地，不要走动。”我看那边月台的栅栏外有几个卖东西的等着顾客。走到那边月台，须穿过铁道，须跳下去又爬上去。父亲是一个胖子，走过去自然要费事些。我本来要去的，他不肯，只好让他去。我看见他戴着黑布小帽，穿着黑布大马褂，深青布棉袍，蹒跚地走到铁道边，慢慢探身下去，尚不大难。可是他穿过铁道，要爬上那边月台，就不容易了。他用两手攀着上面，两脚再向上缩；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，显出努力的样子。这时我看见他的背影，我的泪很快地流下来了。我赶紧拭干了泪，怕他看见，也怕别人看见。我再向外看时，他已抱了朱红的橘子望回走了。过铁道时，他先将橘子散放在地上，自己慢慢爬下，再抱起橘子走。到这边时，我赶紧去搀他。他和我走到车上，将橘子一股脑儿放在我的皮大衣上。于是扑扑衣上的泥土，心里很轻松似的，过一会说，“我走了；到那边来信！”我望着他走出去。他走了几步，回过头看见我，说，“进去吧，里边没人。”等他的背影混入来来往往的人里，再找不着了，

我便进来坐下，我的眼泪又来了。

近几年来，父亲和我都是东奔西走，家中光景是一日不如一日。他少年出外谋生，独力支持，做了许多大事。那知老境却如此颓唐！他触目伤怀，自然情不能自己。情郁于中，自然要发之于外；家庭琐屑便往往触他之怒。他待我渐渐不同往日。但最近两年的不见，他终于忘却我的不好，只是惦记着我，惦记着我的儿子。我北来后，他写了一信给我，信中说道，“我身体平安，惟膀子疼痛利害，举箸提笔，诸多不便，大约大去之期不远矣。”我读到此处，在晶莹的泪光中，又看见那肥胖的，青布棉袍，黑布马褂的背影。唉！我不知何时再能与他相见！

十月在北京

（选自朱自清：《背影》）

【文章简析】

“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，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”，文章开门见山，点了题，通过背影，表达了父子之间、特别是父亲爱惜儿子的一段深情。

中心是否突出，这是衡量一篇文章好坏的重要条件，对于一篇好的散文也是如此。要做到中心突出，材料取舍必须恰当。在这一点上，《背影》为我们作出了范例。行文干净利索，没有多余的话。文中所涉及到的事情，无不与背影相关，无不与父亲爱惜儿子的感情紧密相连。

对于父亲的背影，作为儿子当然十分熟悉；但这里要写的不是父亲平时的背影，而是在特定的环境中所见的，使作者十分感动的父亲的背影。所以就要对事情的原委作出交

代：“那年冬天，祖母死了，父亲的差使也交卸了。”在奔丧之后，“父亲要到南京谋事，我也要回北京念书，我们便同行。”这样就对父子结伴来南京，以及到车站送别的事情作了必要的说明。相反，“到南京时，有朋友约去游逛，勾留了一日”，只是作为行文中交代时间的需要，一笔带过；而对游逛的情景，因为与所写背影无关，所以只字未提。家中连遭不幸，父亲的心情当然不会好，但是仍决定亲自送到车站、亲自与脚夫讲价钱，亲自拣定座位，又亲自嘱托茶房，写这些都在说明父亲对儿子的深挚感情。行文中还穿插写了一些“我”的心理活动，“我那时真是聪明过分，总觉得他说话不大漂亮，非自己插嘴不可”，“我心里暗笑他的迂”，“我现在想，那时真是太聪明了”，既衬托了父亲对儿子无微不至的关怀，也写出了作者对自己当时不能体贴父亲感情的后悔心理。这一切，都在为下文直接描写父亲的背影作好铺垫。

文中直接写到父亲的背影，是在他爬过铁道去买橘子的时候。这一段文字写得十分感人，除“朱红”一词外，再也找不出一个色彩鲜明的词语，在朴素中见真情。买橘子须穿过铁道，须跳下去又爬上去，这对年老体胖的父亲，本来就难于胜任，但出于对儿子的一片深情，他还是努力地去，做，“我看见他戴着黑布小帽，穿着黑布大马褂，深青布棉袍，蹒跚地走到铁道边，慢慢探身下去，尚不大难。可是他穿过铁道，要爬上那边月台，就不容易了。他用两手攀着上面，两脚再向上缩；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，显出努力的样子。”作者成功地运用了白描的手法，他只是把眼前所见的父亲的每一个细微动作，如实地、准确地、细致地描写出

来，这每一个动作的本身，都包含着一片深切的爱，一颗慈父的爱子之心。望着眼前动人的背影，作者被深深地感动了。尽管当时作者已经二十岁，但是在父亲的眼里仍然是个孩子，他爱惜儿子真做到了尽心竭力，无微不至啊！这种感情也完全可以被读者所领会。因此，文中对“我”的感情没有作过多的抒写，而只是如实地写到“我的眼泪很快地流下来了”。当父亲回到车上，“将橘子一股脑儿放在我的皮大衣上”，却只是“扑扑身上的泥土，心里很轻松似的”。实写扑打泥土的动作，虚写很轻松似的心理，透露了做父亲的不管多么艰辛，是乐于替儿子做这些事儿的。所以，当“他的背影混入来来往往的人里”时，“我的眼泪又来了”，它已经深印在作者的脑海中了。在事隔两年之后，当他读到父亲的来信时，在晶莹的泪光中，闪现的仍旧是那“肥胖的，青布棉袍，黑布马褂的背影。”通篇文章，正是抓住了背影这个主体，始终围绕着这个主体，来组织材料、表达中心的。

文中的感情太忧郁、太低沉了，这和作者生活的时代有关系，不能苛求。旧社会里，人们为生计所迫，生活极不安定，亲人之间常常不能团聚。生活在新中国的少年，对他们这种离情别绪，往往难以理解。所以，《背影》除了在写作上给人以启示外，还可以帮助我们了解到旧时代生活的一斑吧！





阿长与《山海经》

鲁 迅

长妈妈已经说过，是一个一向带领着我的女工，说得阔气一点，就是我的保姆。我的母亲和许多别的人都这样称呼她，似乎略带些客气的意思。只有祖母叫她阿长。我平时叫她“阿妈”，连“长”字也不带；但到憎恶她的时候，——例如知道了谋死我那隐鼠的却是她的时候，就叫她阿长。

我们那里没有姓长的；她生得黄胖而矮，“长”也不是形容词。又不是她的名字，记得她自己说过，她的名字是叫作什么姑娘的。什么姑娘，我现在已经忘却了，总之不是长姑娘；也终于不知道她姓什么。记得她也曾告诉过我这个名称的来历：先前的先前，我家有一个女工，身材生得很高大，这就是真阿长。后来她回去了，我那什么姑娘才来补她的缺，然而大家因为叫惯了，没有再改口，于是她从此也就成为长妈妈了。

虽然背地里说人长短不是好事情，但倘使要我说句真心话，我可只得说：我实在不大佩服她。最讨厌的是常喜欢切切察察，向人们低声絮说些什么事。还竖起第二个手指，在空中上下摇动，或者点着对手或自己的鼻尖。我的家里一有些小风波，不知怎的我总疑心和这“切切察察”有些关系。又

不许我走动，拔一株草，翻一块石头，就说我顽皮，要告诉我的母亲去了。一到夏天，睡觉时她又伸开两脚两手，在床中间摆成一个“大”字，挤得我没有余地翻身，久睡在一角的席子上，又已经烤得那么热。推她呢，不动；叫她呢，也不闻。

“长妈妈生得那么胖，一定很怕热罢？晚上的睡相，怕不见得很好罢？……”

母亲听到我多回诉苦之后，曾经这样地问过她。我也知道这意思是要她多给我一些空席。她不开口。但到夜里，我热得醒来的时候，却仍然看见满床摆着一个“大”字，一条臂膊还搁在我的颈子上。我想，这实在是无法可想了。

但是她懂得许多规矩，这些规矩，也大概是我所不耐烦的。一年中最高兴的时节，自然要数除夕了。辞岁之后，从长辈得到压岁钱，红纸包着，放在枕边，只要过一宵，便可以随意使用。睡在枕上，看着红包，想到明天买来的小鼓、刀枪、泥人、糖菩萨……。然而她进来，又将一个福橘放在床头了。

“哥儿，你牢牢记住！”她极其郑重地说。“明天是正月初一，清早一睁开眼睛，第一句话就得对我说：‘阿妈，恭喜恭喜！’记得么？你要记着，这是一年的运气的事情。不许说别的话！说过之后，还得吃一点福橘。”她又拿起那橘子来在我的眼前摇了两摇，“那么，一年到头，顺顺流流……。”

梦里也记得元旦的，第二天醒得特别早，一醒，就要坐起来。她却立刻伸出臂膊，一把将我按住。我惊异地看她

时，只见她惶急地看着我。

她又有所要求似的，摇着我的肩。我忽而记得了——

“阿妈，恭喜……。”

“恭喜恭喜！大家恭喜！真聪明！恭喜恭喜！”她于是十分喜欢似的，笑将起来，同时将一点冰冷的东西，塞在我的嘴里。我大吃一惊之后，也就忽而记得，这就是所谓福橘，元旦辟头的磨难，总算已经受完，可以下床玩耍去了。

她教给我的道理还很多，例如说人死了，不该说死掉，必须说“老掉了”；死了人，生了孩子的屋子里，不应该走进去；饭粒落在地上，必须拣起来，最好是吃下去；晒裤子用的竹竿底下，是万不可钻过去的……。此外，现在大抵忘却了，只有元旦的古怪仪式记得最清楚。总之：都是些烦琐之至，至今想起来还觉得非常麻烦的事情。

然而我有一时也对她发生过空前的敬意。她常常对我讲“长毛”。她之所谓“长毛”者，不但洪秀全军，似乎连后来一切土匪强盗都在内，但除却革命党，因为那时还没有。她说得长毛非常可怕，他们的话就听不懂。她说先前长毛进城的时候，我家全都逃到海边去了，只留一个门房和年老的煮饭老妈子看家。后来长毛果然进门来了，那老妈子便叫他们“大王”，——据说对长毛就应该这样叫，——诉说自己的饥饿。长毛笑道：“那么，这东西就给你吃了罢！”将一个圆圆的东西掷了过来，还带着一条小辫子，正是那门房的头。煮饭老妈子从此就骇破了胆，后来一提起，还是立刻面如土色，自己轻轻地拍着胸脯道：“阿呀，骇死我了，骇死我了……。”